



孙道芬获得调解能手称号。雷鸣镇司法所提供

用心铺就和谐路

——记全国人民调解员孙道芬

■ 叶彦彤

初见孙道芬,就被他身上那种朴质和真诚的笑容所感染。眼前的孙道芬个子不算高大,皮肤被晒得黝黑光亮,身穿一件蓝色短衫,黑色裤子,穿着朴素,为人实在。他双目有神,笑起来亲切温和,这是他给人的第一印象。这就是孙道芬的日常工作方式,受理纠纷调解申请后,首先要进行深入调查,摸清情况,查明事实,研究法律相关条文,做到有法可依,依法调解。

“如果没有进行调查就贸然召集纠纷当事人进行调解,工作就会陷入被动,或许还会出现矛盾激化场面。”孙道芬颇有感触地对记者说。

孙道芬依然清晰地记得,2006年,雷鸣镇有一户吴姓人家,户主吴某的的两个儿子都找到对象准备结婚,却没有新房,吴

某就选好土地为儿子建房,但是遭到堂弟的反对,缘由这块地是他的“祖宗地”。

孙道芬拿出随身携带的《土地管理法》和他解释,法律上已经废除“祖宗地”,规定土地公有制,属于国家和集体所有。吴某的建房申请已经通过了政府的审批,属于合法建房。

只见吴某堂弟并不接受此观点,孙道芬换了另一个角度对他耐心引导。

“你两是兄弟,一家人,他的情况你也了解,两个儿子结婚需要建房,你作为他兄弟,即使不支持也不应一味阻拦,这不是让邻里乡亲们看笑话吗?”孙道芬像朋友般地劝解下,他表示认同,并不再加以阻拦。

作为一个调解人员,必须要熟记法律于心,不断加强法律学习,才能有理有据,以理服人。

“《土地法》、《土地承包法》、《婚姻法》、《继承法》是他的首选书籍,除此之外,他还虚心向同行请教学习。”镇司法所的同志这样评价他。

晓之以理 动之以情

这样的例子还有许多。孙道芬表示,受理的矛盾纠纷中,主要是农村土地的纠纷问题较多,较为典型。

对于一个调解人员来说,单纯地依靠法律法规,照本宣科,脱离实际,是不能解决矛盾纠纷的,需要灵活变通,参照村规民约、风俗习惯、长者建议相结合,对矛盾双方晓之以理、动之以情才能化解矛盾。

当问及土地纠纷案例中,最让孙道芬难忘的调解纠纷时,他停顿了一会,告诉记者说是雷鸣镇山地村委会的寡妇林尤英的调解案例。

1999年,林尤英得到经济社在村边给她安排一块土地建房,建好后,在西北角有0.6亩剩余空

地,另一名经济社的村民王某在其剩余空地上种植五株椰子树,从而引发纠纷,林尤英下决心收回被占土地,发展庭院经济,无奈王某态度强硬,不同意归还。

“群众出现问题寻求我们的帮助,这是一种信任。”孙道芬和他的司法调解助理一致认为:“司法工作就是应该主持公道,关心弱势群体,这是政府公信力的表现。”

在调查了解事实之后,孙道芬采取背靠背的方法找当事人王某谈话,王某坚决不同意将椰子树处理,并且指责对方故意损坏他两株椰树。双方分歧越来越大,孙道芬决定在王某这一方找突破口,经过不断地走访,耐心劝说和以诚相待,王某的态度有所变化。

“由于过去土地权属不清,你才能保留所种的椰子树,现在两个经济社都承认土地是林尤英的,事实清楚证据确凿,你依旧这样,就不怕乡亲们说你以强凌弱,去欺负一个寡妇?”孙道芬晓之以情、动之以理地说。

王某被他的诚恳态度所打动,也迫于舆论压力,最后同意接受孙道芬提出林尤英按照国家征地青苗补偿标准,赔偿王某椰子树的损失方案,才使得这个长达十年的纠纷得到了解决。

调解员不是任何一个人能够轻易做好的工作,有时候也会遇上难以调解,对方蛮不讲理的情况发生,甚至随时都有危及调解人员自身安全的情况存在。

说到调解工作的危险时,司法所助理员小李心有余悸。他清晰地记得,石头朝他砸过来的情景。

“当时我和孙道芬到青梅村委会现场调解村民王守法因建卫生间,引发占用共巷的纠纷问题,其中一个当事人跟我意见不同,当场发飙,拾起石头砸人。”小李皱着眉头说,当时孙道芬赶紧抱住当事人的腰,叫人把他拉走,宣布停调,等双方气消后再调解。

孙道芬说,他粗略地算了一下,出现

类似人身攻击的危急情况,已经不下十次了。

甘于牺牲 乐于奉献

孙道芬的工作的艰辛和不易,家人是有目共睹的,为此他的妻子颇有怨言。

“你这一大把年纪,50岁的人了,犯不着这样操劳,还吃力不讨好。”孙道芬的妻子埋怨道。

“我只是在做我分内的事情而已,这个是我的工作。”孙道芬就像老牛一般的倔强。

正是因为他有着“俯首甘为孺子牛”般的甘于牺牲、乐于奉献,才使得小家变得和睦,社会变得更加和谐。

他对工作认真负责,不断地加强业务学习,强练调解技巧,制定学习计划,坚持每周学3天,每天不少于1小时,主要学习当前农村纠纷热点问题有关法律规章制度等。

面对当事人的刁难、不配合,甚至是面临着人身安全的危险时,他临危不惧、沉着应对。

“当看到当事人满怀信心或是孤零无助地寻求帮助时,我不能畏惧,否则看到他们失望的眼神,我感到十分内疚。”孙道芬目光坚定地说。

调解员是长期站在一线和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工作,是政府和群众联系的桥梁枢纽,代表着政府公信力和威信度,同时也是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,所以,这个工作在孙道芬看来尤为重要并且很有意义。

“甘于牺牲和乐于奉献是做好人民调解员的基本素质,”孙道芬说:“这项工作可能不会给你带来任何丰厚的物质财富,但是会给你带来一样比任何形式上的物质财富都要更珍贵的东西——感恩的民心!”

只有小家和睦,大家才会和谐,而这条和谐之路,需要更多像他这样的人用心去铺就。

导语: 他1961年出生于一个农民家庭,1982年海南农学院毕业后,分配到定安县雷鸣镇工作,1995年当镇国土员,2005年任雷鸣司法所所长并从事人民调解工作。

他扎根于基层工作已近30年,对基层工作有一定的经验和独特的方法,由于出色的工作表现,曾被省、县相关部门评为“司法行政工作先进个人”、“模范调解员”、“标兵调解员”等荣誉称号。

俗话说,人民调解员是一份“跑断腿,磨破嘴”不被人待见的活,然而,他却在这个工作岗位上,兢兢业业、默默奉献、无怨无悔。7年来,他先后受理各类矛盾纠纷468起,成功调处462起,控制群体性事件15起,解决群众上访21起,挽回经济损失57多万元,受到了广泛的认可,于2012年荣获“全国调解能手”的表彰,是全省11个获表彰的调解模范中,定安县唯一获得此特殊荣誉的调解员。

他就是定安县雷鸣镇司法所所长孙道芬。

深入调查 依法调解

“根据法律相关规定,这块地已经确权给苏某武,他人不得干涉,否则违反法律的。”孙道芬从包里拿出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土地登记办法》递给当事人看,义正辞严地说。

只见当事人苏某石慑于法律的压力,眉头紧皱,迟迟没有回答,孙道芬又趁热打铁说到:“考虑到你事出有因,情有可原,赔偿一事我可以说服苏某武不追究,但是你要在十天内补迁完毕,若再刁难,要打起官司来你输定了。”

苏某石自知理亏,便灰溜溜地走了。一个月后,孙道芬向苏某武进行电话回访,苏某武表示十分感激,他和同村村民苏某石因为修筑猪舍的纠纷已经得到解决。

孙道芬开心地笑了,看见又一个邻里纠纷在他的不断努力和耐心劝说之下得以解决,他觉得再苦再累也值。



孙道芬在调解现场办公。雷鸣镇司法所提供



拿塘村村民搬进漂亮、坚固的楼房。陈飞摄

定安水库移民危房改造暖民心

(上接一版)农作物收成较好,农民的钱袋鼓起来了,全村掀起了一股盖楼房的热潮。现在全村已经有50多户农民正在盖新房,农民的日子是越过越好了。

据定安县水务局负责人介绍,近两年,省水务厅下达定安县水库移民危房改造任务为178户,其中,D级危房157户710人,C级危房21户。2011年定安县D级水库移民危房改造任务为71户332人,每人可

以领到建房补贴款1.45万元。建房补贴是按照拆除重建D级危房人均标准住房面积13平方米,即每人享受13平方米的补贴金额,每平方米补贴1120元,2011年已有71户332人顺利拿到补助资金共计483.39万元。其中,省负担80%,县配套20%,即省级资金386.71万元,县级配套97.59万元。截止目前,2011年71户危房改造任务已经全部竣工验收,省级补助资金也全部到位,县级配套

也落实,补助资金已于今年7月份拨付完毕。2012年省水务厅下达定安县D级水库移民危房改造任务为86户378人,共需补助资金550.37万元,其中,省级资金514万元,县级配套159.7万元。截止目前,省级资金和县级配套资金已经全部到位,已经有73户封顶,13户正陆续动工建设,已拨付2012年危房改造补助资金317万元,其余资金待竣工验收后拨付。